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utex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福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06)

更換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及 委任授權代表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

1. 袁遠女士已辭任董事會主席，但仍然保留執行董事一職；
2. 陳毅輝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
3. 程俊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
4. 管民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
5. 鄭良建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

董事的辭任

中國福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

- (1) 袁遠女士(「袁女士」)以其本身的業務承擔為由，已辭任董事會主席，但仍然保留執行董事一職；及
- (2) 陳毅輝先生(「陳先生」)以其本身的業務承擔為由，已辭任執行董事。

袁女士及陳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注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袁女士及陳先生就彼等於擔任董事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感謝。

董事的委任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

- (1) 程俊先生(「程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
- (2) 管民先生(「管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
- (3) 鄭良建先生(「鄭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聯交所的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24條項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

以下為程先生、管先生及鄭先生的履歷資料。

程俊先生

程俊先生，五十九歲。程先生於一九九八年七月於北京文理研修學院取得工商管理本科專業，並擁有逾三十年財務及工商管理經驗。

程先生自二零一五年起為北京嗖嗖快跑科技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及行政總裁。彼亦於二零一八年起為南昌我愛我家科技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程先生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一四年曾為江西省滿堂紅置業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公佈日期，程先生並無出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職務，亦無獲得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歷。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GEM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本公司與程先生已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三年。程先生的服務合約可由一方不時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聯交所GEM上市規則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惟須受限於當中所載終止條文及退任及應選連任。彼將留任至應屆本公司股東

週年大會，並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膺選連任。根據服務合約，程先生有權獲得每年960,000港元，該袍金已獲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其中包括)彼之資歷、經驗、職責、對本公司的潛在貢獻及現行市況而批准。

此外，於本公佈日期，程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及被視為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前三年，程先生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委任程先生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有關程先生之資料須依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披露。

管民先生

管民先生，五十二歲。管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七月於內蒙古工業大學取得建築工程本科專業，並於工程領域擁有逾二十年工作經驗。管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五月起為高級工程師。

管先生自二零一一年起為北京天河嘉業環境工程有限公司及霍林郭勒天河水務工程有限責任公司之董事長；自二零一二年起為霍林郭勒天河嘉業水務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彼亦於二零一七年起為浙江海雲環保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公佈日期，管先生並無出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職務，亦無獲得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歷。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GEM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本公司與管先生已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三年。管先生的服務合約可由一方不時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聯交所GEM上市規則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惟須受限於當中所載終止條文及退任及應選連任。彼將留任至應屆本公司股東

週年大會，並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膺選連任。根據服務合約，管先生有權獲得每年240,000港元，該袍金已獲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其中包括)彼之資歷、經驗、職責、對本公司的潛在貢獻及現行市況而批准。

此外，於本公佈日期，管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及被視為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前三年，管先生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委任管先生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有關管先生之資料須依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披露。

鄭良建先生

鄭良建先生，四十一歲。鄭先生於二零零三年於江蘇廣播電視大學畢業，並於新零售、電子商務領域擁有逾十年工作經驗。

鄭先生自二零二零年六月起為中國綠寶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18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於二零一六年起在廈門榮誼通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擔任董事長職務，公司主要經營企業形象策劃、商務諮詢、企業管理諮詢、電子商務等業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公佈日期，鄭先生並無出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職務，亦無獲得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歷。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GEM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本公司與鄭先生已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三年。鄭先生的服務合約可由一方不時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聯交所GEM上市規則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惟須受限於當中所載終止條文及退任及應選連任。彼將留任至應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並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膺選連任。根據服務合約，鄭先生有權獲得每年240,000港元，該袍金已獲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其中包括)彼之資歷、經驗、職責、對本公司的潛在貢獻及現行市況而批准。

此外，於本公佈日期，鄭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及被視為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前三年，鄭先生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委任鄭先生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有關鄭先生之資料須依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程先生、管先生及鄭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福紡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程俊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程俊先生(主席)、袁遠女士、管民先生及鄭良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旭東博士、木志榮博士及沈成基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張貼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並於本公司網頁www.kx-machine.com內刊登。